



证券代码：000858

证券简称：五粮液

公告编号：2022/第 028 号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27 日上午
- (2)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27 日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7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7 日 9:15—15:00。

- 2、召开地点：公司怡心园会议厅
-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曾从钦董事长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6、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计 1,397 人，代表股份数为 2,775,119,204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3,881,608,005 股）的 71.49%。



(1)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2,128,434,01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4.83%。

(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392 人，代表股份 646,685,19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6.66%。

7、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共计 16 人出席会议，见证律师 2 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各项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一：2021 年度报告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74,664,697.00	99.9836%	646,230,686.00	99.9297%
反对	172,608.00	0.0062%	172,608.00	0.0267%
弃权	281,899.00	0.0102%	281,899.00	0.0436%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二：202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74,661,897.00	99.9835%	646,227,886.00	99.9293%
反对	175,308.00	0.0063%	175,308.00	0.0271%
弃权	281,999.00	0.0102%	281,999.00	0.0436%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三：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73,020,593.00	99.9244%	644,586,582.00	99.6755%
反对	173,108.00	0.0062%	173,108.00	0.0268%
弃权	1,925,503.00	0.0694%	1,925,503.00	0.2977%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四：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74,662,097.00	99.9835%	646,228,086.00	99.9293%
反对	175,108.00	0.0063%	175,108.00	0.0271%
弃权	281,999.00	0.0102%	281,999.00	0.0436%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五：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73,256,392.00	99.9329%	644,822,381.00	99.7119%
反对	68,308.00	0.0025%	68,308.00	0.0106%
弃权	1,794,504.00	0.0647%	1,794,504.00	0.2775%

按现有总股本 3,881,608,00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金 30.23 元（含税）。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六：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确认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646,432,085.00	99.9609%	646,432,085.00	99.9609%
反对	96,308.00	0.0149%	96,308.00	0.0149%
弃权	156,800.00	0.0242%	156,800.00	0.0242%

经审议，本次股东大会同意 2022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为 63.08 亿元，并对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 62.18 亿元进行了确认。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七：关于与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补充协议》事项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521,291,745.00	80.6098%	521,291,745.00	80.6098%
反对	123,059,490.00	19.0293%	123,059,490.00	19.0293%
弃权	2,333,958.00	0.3609%	2,333,958.00	0.3609%

经审议，本次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补充协议》，主要内容为：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存贷款服务，2022年每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79亿元、每日贷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在《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届满前，若双方未另行约定的，仍按照2021年金融服务交易限额执行。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八：关于2022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31,124,462.00	98.4147%	602,690,451.00	93.1969%
反对	41,603,085.00	1.4991%	41,603,085.00	6.4333%
弃权	2,391,657.00	0.0862%	2,391,657.00	0.3698%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九：关于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72,827,538.00	99.9174%	644,393,527.00	99.6456%
反对	84,108.00	0.0030%	84,108.00	0.0130%
弃权	2,207,558.00	0.0795%	2,207,558.00	0.3414%



本次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主要涉及高级管理人员范围及职数、对外担保、股东表决权、征集投票权、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及诚信义务等内容。（具体详见专项公告）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十：关于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72,830,538.00	99.9175%	644,396,527.00	99.6461%
反对	84,408.00	0.0030%	84,408.00	0.0131%
弃权	2,204,258.00	0.0794%	2,204,258.00	0.3409%

本次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主要涉及征集股东投票权、股东表决权等内容。（具体详见专项公告）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十一：关于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72,833,138.00	99.9176%	644,399,127.00	99.6465%
反对	84,508.00	0.0030%	84,508.00	0.0131%
弃权	2,201,558.00	0.0793%	2,201,558.00	0.3404%

本次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主要涉及高级管理人员范围及职数等内容。（具体详见专项公告）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十二：2022年度全面预算方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647,939,377.00	95.4171%	519,505,366.00	80.3336%
反对	124,718,959.00	4.4942%	124,718,959.00	19.2859%
弃权	2,460,868.00	0.0887%	2,460,868.00	0.3805%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十三：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 选举曾从钦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21,792,027.00	98.0784%	593,358,016.00	91.7538%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曾从钦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通过。

13.02 选举蒋文格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04,035,020.00	97.4385%	575,601,009.00	89.0079%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蒋文格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通过。

13.03 选举梁鹂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697,453,796.00	97.2014%	569,019,785.00	87.9902%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梁鹂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通过。



13.04 选举许波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697,451,884.00	97.2013%	569,017,873.00	87.9899%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许波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通过。

13.05 选举张宇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697,133,123.00	97.1898%	568,699,112.00	87.9406%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张宇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通过。

13.06 选举肖浩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697,158,938.00	97.1907%	568,724,927.00	87.9446%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肖浩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通过。

13.07 选举蒋琳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02,857,205.00	97.3961%	574,423,194.00	88.8258%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蒋琳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十四：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1 选举谢志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21,641,840.00	98.0730%	593,207,829.00	91.7305%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谢志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通过。

14.02 选举吴越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09,471,397.00	97.6344%	581,037,386.00	89.8486%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吴越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通过。

14.03 选举侯水平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09,863,025.00	97.6485%	581,429,014.00	89.9091%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侯水平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通过。

14.04 选举罗华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09,431,841.00	97.6330%	580,997,830.00	89.8425%
----	------------------	----------	----------------	----------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罗华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通过。

此次换届选举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议案十五：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5.01 选举刘明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03,711,121.00	97.4268%	575,277,110.00	88.9578%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刘明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通过。

15.02 选举章欣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701,391,581.00	97.3433%	572,957,570.00	88.5991%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章欣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通过。

15.03 选举胡建福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股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同意	2,687,628,522.00	96.8473%	559,194,511.00	86.4709%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胡建福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通过。

上述人员选举通过，将和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庆先生、吴国平先生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见证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刘荣、唐琪。

（三）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2021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8 日